

# 南投縣初步（書面）鑑定安置結果通知單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貴子弟\_\_\_\_\_經本縣鑑輔會初步鑑定研判結果為：

尚未議決，請參與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之綜合研判會議（詳細時程鑑輔會另案通知）。

非特殊教育學生。

待觀察。

疑似\_\_\_\_\_障礙。

確認特殊教育學生：障礙類型：\_\_\_\_\_程度：\_\_\_\_\_

障礙補充說明：\_\_\_\_\_。

並建議安置於下列學校及班型（非特教生及待觀察學生無需填寫）

學校名稱：

班級類型：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不分類身障資源班

集中式特教班 特殊教育方案 放棄特教服務

巡迴輔導班（不分類 視障 聽障 情障 在家教育）

正本原校留存

## 同意書

本人對於南投縣鑑輔會初步（書面）鑑定及安置結果已了解，茲

同意敝子弟接受鑑輔會鑑定之結果及安置。

不同意敝子弟接受鑑輔會鑑定之結果及安置，欲申請參加綜合研判會議（請學校填妥綜合研判會議調查表，並依公文於時限前回報鑑定承辦人）。

此 致

南投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

學生（本人） 簽章：

法定代理人/實際照顧者 簽章：

中華民國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